2024年度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包头分院

决算公开报告

单位名称：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包头分院

单位负责人：[illegible]光

财务负责人：[illegible]

编制人：方佳乐

报送日期：2025年8月

Quark 夸克
高清扫描 还原文档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三、2024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一）单位职能

1、根据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机构编制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职能的批复》（内机编办发【2020】148号），设立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包头分院，为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所属分支机构，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副处级。

（二）单位职责

1.特种设备定期检验包括：锅炉定期检验；锅炉介质监测；压力容器、压力管道定期检验；安全阀校验；气瓶定期检验；起重机械、电梯定期检验；场（厂）内机动车辆定期检验。

2.特种设备安装（含修理、改造）安全性能监督检验包括：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安装（含修理、改造）监督检验；锅炉化学清洗监督检验；起重机械、电梯安装（含修理、改造）监督检验。

3.特种设备制造厂产品安全性能监督检验包括：锅炉、压力容器制造厂产品安全性能监督检验;

4.其他职能包括：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培训考试及社会委托培训等。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包括综合管理部、业务管理部、质量科技部、党群工作部、信息中心、承压检验一部，承压检验二部、承压检验三部、机电检验一部、机电检验二部、机电检验三部、基地检验检测中心、安全培训考试中心、共计13个部门。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2.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包头分院2024年单位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具体包括：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包头分院。详细情况见表：

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包头分院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三、2024年度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全年共检验检测各类特种设备28796台（套），检验压力管道1745公里，检验各类气瓶10271只，校验安全阀17248只，出具各类检验检测报告58397份。完成全区特种设备检验人员考试2400人次。全年实现业务收入7512万元，完成目标的110%，同比增长5.8%。其中：非税收入3560万元、经营性收入4066.54万元，经营性收入是2022年的3.11倍，提前一年实现“翻番”目标。

第二部分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包头分院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7795.41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85.05万元，下降2.32%，变动原因：一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6.98万元，本年追加抚恤金8.47万元，年末收回盘活资金1.49万元；二是检验任务超预期完成，经营资金较年初预算增加766.54万元；三是年初结转和结余较年初数减少958.57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600.48万元，增长8.35%，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7795.41万元。包括：

1.本年收入决算合计7753.98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609.40万元，增长8.53%，变动原因：一是我院年初一般公共财政拨款预算与上年基本持平，本年度因人员工资随年度增长，工资成本增加，社保等各类支出随之增加，较上年增加6.6万元；二是我单位2024年度经营收入超预期完成，较上年增加602.8万元。

2.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41.43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8.93万元，下降17.73%，变动原因：2024年将高温高寒预算至津补贴中，经营资金计提的福利基金弥补福利费不足减少。

3.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支出决算总计 7795.4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6755.46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115.00 万元，增长 1.73%，变动原因：是因人员工资随年度增长，工资成本增加，社保等各类支出亦较上年增加。

2. 结余分配 1039.94 万元。结余分配事项：计提福利基金 214. 63 万元，非财政拨款结余 825. 31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485.46 万元，增长 87.55%，变动原因：2024 年度经营收入超预期完成，经营结余增加。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无此项内容 。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包头分院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7753.98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687.44 万元，占 47.56%;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经营收入 4066.54 万元，占 52.44%;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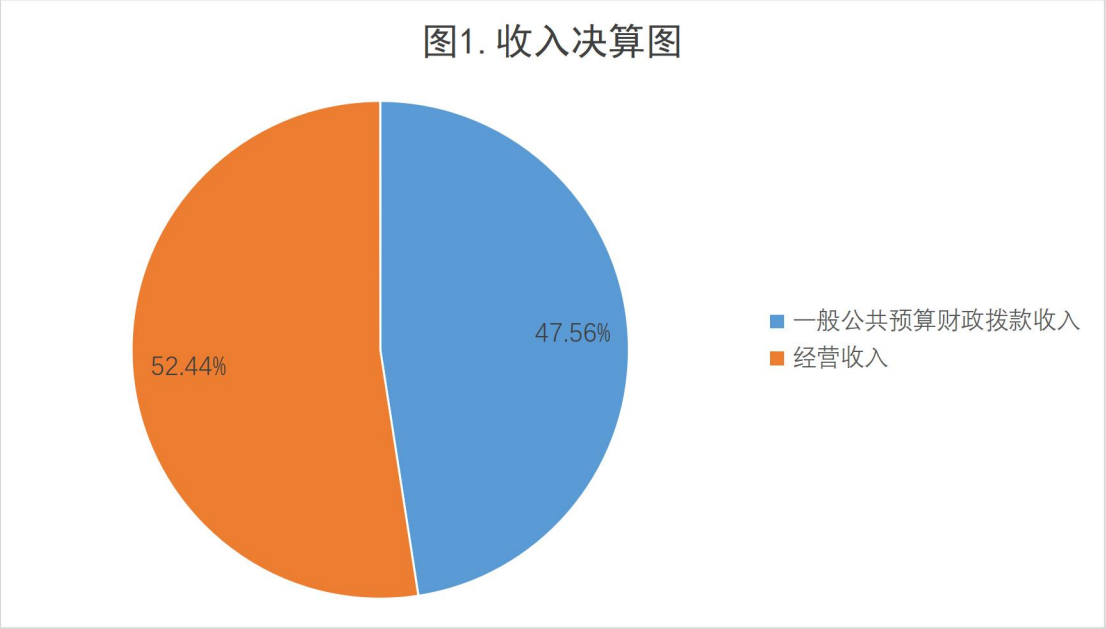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包头分院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6755.46 万元，其中:

本年基本支出 2329.06 万元，占 34.48%;

本年项目支出 1399.81 万元，占 20.72%;

本年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经营支出 3026.60 万元，占 44.80%;

本年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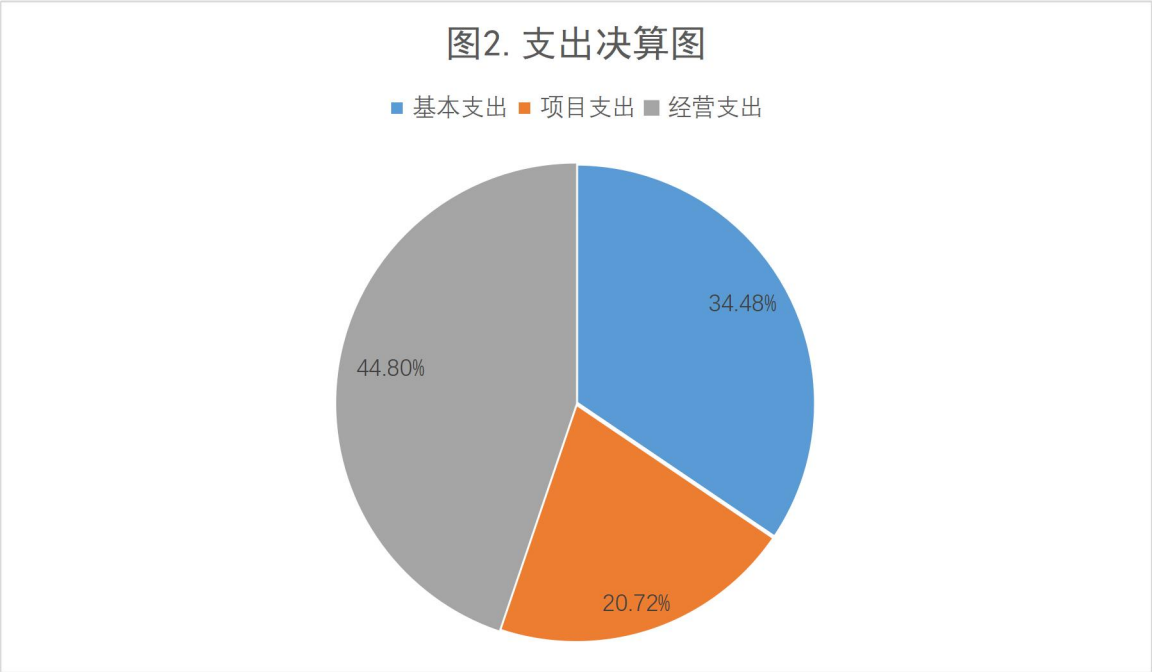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包头分院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3687.44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6.98万元，增长0.19%，变动原因：本年追加抚恤金8.47万元，年末收回盘活资金1.49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6.60万元，增长0.18%，变动原因：我单位2024年度超额完成检验任务，检验收入增长，因此保障各项检验开展的费用支出相应有所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包头分院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3687.44万元，与年初预算3680.46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100.19%，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决算数为 3337.81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1.49 万元。其中：

1.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数 1400.00 万元，支出决算 1399.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99.9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公务接待费未执行完毕，财政盘活 0.19 万元。

2.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数 1939.31 万元，支出决算 1938.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99.9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我单位发放遗属生活补助与财政核定遗属补助存在差异，年末财政盘活 1.3 万元。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 216.46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8.47 万元。其中：

1.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 37.99 万元，支出决算 37.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2.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 100.00 万元，支出决算 10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3.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 70.00 万元，支出决算 7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4.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此科目无年初预算安排，支出决算

8.47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4 年 1 名退休人员去世，年中追加基本支出-2080801-死亡抚恤 8.47 万元。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决算数为 40.0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无增减变动。其中:

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 40.00 万元，支出决算 4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 93.16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无增减变动。其中: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 93.16 万元，支出决算 93.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包头分院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287.6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203.36 万元。主要包括：津贴补贴 232.02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70.00 万元、退休费 37.99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10.00 万元、住房公积金 93.16 万元、基本工资 400.2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0.00 万元、抚恤金 8.47 万元、生活补助 1.90 万元、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00 万元、绩效工资 222.74 万元、奖金 86.87 万元。

（二）公用经费 84.27 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 37.00 万元、办公费 1.27 万元、福利费 46.00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包头分院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 1399.81 万元，其中：

（一）资本性支出 507.00 万元。主要包括：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6.13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20.00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470.87 万元。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892.81 万元。主要包括：专用材料费 9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51 万元、差旅费 30.00 万元、劳务费 80.00 万元、水费 10.00 万元、印刷费 3.00 万元、电费 30.00 万元、办公费 25.00 万元、邮电费 18.00 万元、取暖费 100.00 万元、手续费 0.30 万元、培训费 25.00 万元、委托业务费 260.00 万元、物业管理费 100.00 万元、维修（护）费 6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0 万元。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包头分院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61.51 万元，支出决算 61.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60.00万元，支出决算6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1.51万元，支出决算1.5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61.51万元，支出决算61.51万元，与预算差异原因：严格执行“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无差异。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包头分院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61.51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0.00万元，占97.55%；公务接待费支出1.51万元，占2.45%。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同为0.00万元，无增减变动，变动原因：本年度不存在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0.00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00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 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143.44万元，下降100.00%，变动原因：本年度无车辆购置计划。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6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2024年12月31日，使用财政拨款

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3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29.01万元，增长93.61%，变动原因：我单位超额完成业务收入，检验业务量增加，车辆使用次数增加，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3.公务接待费支出1.51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51万元，接待12批次，123人次，开支内容：……；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0.0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开支内容：本年度不存在此项内容开支。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0.18万元，下降10.65%，变动原因：公务接待批次减少，费用减少。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包头分院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0.0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同为0.00万元，无增减变动，变动原因：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包头分院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0.0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同为0.00万元，无增减变动，变动原因：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包头分院2024年度公用经费支出决算125.69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88.58万元，增长238.70%，变动原因：主要为2024年度列支经营结余计提的福利基金弥补福利费

不足。其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我单位类型为公益二类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包头分院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10.1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65.7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44.39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311.0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6.8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302.6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6.2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82.73%。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包头分院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3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7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6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5 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包头分院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1399.8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经营支出预算项目1个，其中二级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1635万元，与经营支出一致，占经营支出总额的100%。

内蒙古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委托第三方机构对“锅炉压力容器与特种设备安全监管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749.44 万元，其中：涉及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99.81万元。从评价情况看，整体上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完成情况良好，项目评价工作组织程序规范，评价指标体系合理，数据来源可靠，对绩效的反映准确，评价结果适当，查找问题基本准确，改进措施得当。下一步将按照财政部门关于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规定，继续规范绩效管理工作，提升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包头分院2024年度在决算中反映1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以及1个经营支出项目，共2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5.72分。全年预算数为2399.81万元，执行数为

1402.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58.4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 年，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包头分院检验任务圆满完成，完成非税收入上缴 3559.07 万元，通过不断提升技术服务水平，加强监督检测，保证了特种设备安全运行。通过技术支撑特种设备的安全监察，防止和减少了事故发生，保障了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针对专业技术人员进行了专项技术培训，提高了特种设备检验技术人员操作技能及检验能力，有效促进了特种设备安全运行。

2.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8.43 分。全年预算数为 1635 万元，执行数为 16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 年，通过积极开展锅炉压力容器与特种设备委托检验工作，有效提高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安全生产意识；保障锅炉压力容器与特种设备业务相关房屋、车辆、设备正常运行，积极发展特种设备检验能力，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本年共检验锅炉、电梯、起重机械、气瓶和罐车等特种设备 55105 套，检验压力管道 432 公里。组织取证人员参加各类取证考试 76 人次。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经费						
主管部门	内蒙古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			实施单位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包头分院		
项目资金		年初预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算数					
	年度资金总额	2400	2399.81	1402.63	10	58.45	5.84
	其中：财政拨款	1400	1399.81	1399.8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1000	1000	2.82	——	0.28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等相关规定，通过开展锅炉压力容器与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提高人员专业技能，为行政监管部门提供技术支撑，防止和减少事故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	2024年，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包头分院检验任务圆满完成，完成非税收入上缴3559.07万元，通过不断提升技术服务水平，加强监督检测，保证了特种设备安全运行。通过技术支撑特种设备的安全监察，防止和减少了事故发生，保障了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针对专业技术人员进行了专项技术培训，提高了特种设备检验技术人员操作技能及检验能力，有效促进了特种设备安全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压力容器法定检验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2000	4121.00	台套	2	2	加强人员业务能力培训，同时提高了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能力
			完成压力管道法定检验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600	1308.00	公里	2	2	2024年压力管道需求数量有所增加，承压部门检验人员工作效率大幅度提高

			完成电梯法定检验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800	1296.00	台套	2	2	2024年机电部门人员有所调整，工作能力有所提升，同时加强人员业务能力培训
			起重机械场内专用机动车辆大型游乐设法定检验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5000	6413.00	台套	2	2	2024年包头地区起重机械使用需求超过了每年的起重机械增长率，导致起重机械法定检验增长数量超过预计数量加强人员业务能力培训，同时提高了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能力，工作效率大幅度提高
			开展专业人员业务技能培训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80	80.00	人次	2.5	2.38	

			更新检验及相关仪器设备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30	128.00	台套	2.5	2.5	检验数量大幅度提高，设备需求随之提升
			完成工业及电站锅炉法定检验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1000	1585.00	台套	2	2	2024年锅炉市场需求有所增加，报检数量提高
		质量指标	法定检验报告签发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5	5	
			专业人员技能培训合格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5	5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5	5	
		时效指标	单次人员培训周期	反向	小于等于	30	30.00	工作日	2.5	2.5	
			单次设备采购周期	反向	小于等于	2	1.00	月	2.5	2.5	
			法定检验报告签发周期	反向	小于等于	30	30.00	工作日	5	5	
		成本指标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2400	2399.81	万元	5	5	
			专业人员业务技能培训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1200	1200.00	元/人·天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降低特种设备故障率	定性		逐步降低	逐步降低		10	10	

			挽回经济损失								
		社会效益	提高特种设备使用过程中的环保意识	定性		稳步提高	稳步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	提高特种设备安全监管能力	定性		稳步提高	稳步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特种设备被检测单位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85	90.00	%	5	5	
			参加业务技能培训人员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5.00	%	5	5	
总分									100	95.7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主管部门	内蒙古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			实施单位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包头分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35	1635	226.05	10	13.83	1.38
	其中：财政拨款	0	0	0	——	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1635	1635	226.05	——	13.83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通过积极开展锅炉压力容器与特种设备委托检验工作，有效提高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安全生产意识； 目标 2：保障锅炉压力容器与特种设备业务相关房屋、车辆、设备正常运行，积极发展特种设备检验能力，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			本年共检验锅炉、电梯、起重机械、气瓶和罐车等特种设备 55105 套，检验压力管道 432 公里。组织取证人员参加各类取证考试 76 人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压力容器委托检验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5000	6914.00	台套	1.5	1.5	加强人员业务能力培训，人员培训人次有所提高，同时提高了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能力
			完成气瓶及罐车安全阀等委托检验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41000	28596.00	只/台	1.5	1.05	气瓶及罐车检验业务放开市场，竞争加剧。
			完成压力管道委托检验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230	432.00	公里	1.5	1.5	加强人员业务能力培训，人员培训人次有所提高，同时提高了特种设备检验检测

											能力。
			完成电梯委托检验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9000	11496.00	台套	1.5	1.5	加强人员业务能力培训，人员培训人次有所提高，同时提高了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能力。
			起重机械场内专用机动车辆大型游乐设委托检验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5	20.00	台套	1.5	1.5	2024年包头地区起重机械使用需求超过了每年的起重机械增长率，导致起重机械法定检验增长数量超过预计数量。
			维护业务用房及办公用房面积	正向	大于等于	38156.68	38156.68	平方米	1.5	1.5	
			维护业务及办公用车辆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33	34.00	辆	1.5	1.5	
			维护业务及办公用设备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2907	3160.00	台套	1.5	1.5	加强人员业务能力培训，人员

											培训人次有所提高,同时提高了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能力。
			专业人员业务技能培训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50	76.00	人次	1.5	1.5	
			完成锅炉委托检验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100	441.00	台套	1.5	1.5	
		质量指标	专业人员技能培训合格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5	5	
			房屋车辆设备全年安全运行天数	正向	大于等于	365	365.00	天	5	5	
			委托检验报告签发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5	5	
		时效指标	委托检验报告签发周期	反向	小于等于	1	1.50	月	2.5	0	
			单次人员培训周期	反向	小于等于	30	30.00	工作日	2.5	2.5	
			房屋车辆设备维修维护响应时间	反向	小于等于	24	8.00	小时	2.5	2.5	
			单次设备采购周期	反向	小于等于	2	1.00	月	2.5	2.5	

		成本指标	锅炉压力容器与特种设备委托检验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1635	1635.00	万元	5	5	
			人员培训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1200	1200.00	元/人*天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锅炉压力容器与特种设备故障率挽回经济损失	定性		逐步降低	逐步降低		7.5	7.5	
		社会效益指标	锅炉压力容器与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安全生产意识	定性		稳步提高	稳步提高		7.5	7.5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锅炉压力容器与特种设备使用过程中的环保意识	定性		稳步提高	稳步提高		7.5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促进锅炉压力容器与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经济发展	定性		稳步提高	稳步提高		7.5	7.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锅炉压力容器与特种设备被	正向	大于等于	85	90.00	%	5	5	

			检验单位满意度								
			参加业务技能培训人员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5.00	%	5	5	
总分									100	88.43	

（三）部门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锅炉压力容器与特种设备安全监管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85.97 分，绩效评价结果为“良”。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详见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部门具体绩效评价结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构运行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

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方佳乐　　联系电话：0472-5996108

第五部分 单位决算表

见附件: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